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2674—90

汽车质量(重量)参数测定方法

Motor vehicles—Weight parameter—Measuring method

1990-12-30 发布

2004年5月18日

1999年1月16日
2002年7月16日
1991-10-01 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



050928067905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2674—90

汽车质量(重量)参数测定方法

代替 GB 1334—77

Motor vehicles—Weight parameter—Measuring method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汽车质量(重量)参数测定条件及测定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各类汽车。半挂汽车列车可参照执行。

2 引用标准

GB/T 12534 汽车道路试验方法通则

3 测定条件

3.1 测量设备

地秤或车轮负荷计,精度为 0.5%。

a. 使用地秤时,秤台面积应能容纳全部被测汽车车轴,秤台出入口地面应与台面保持同一水平面;

b. 使用车轮负荷计时,应保证各车轮负荷计的上平面在同一水平面内。

3.2 被测车辆必须清洁。

3.3 无特殊规定时,一般测定空车及满载两种情况。

3.4 测量时,车辆要停稳,发动机熄火,变速器置于空档,制动器放松。

3.5 其余测定条件,按 GB/T 12534 汽车道路试验方法通则的规定。

4 测定方法

4.1 使用地秤测量时,汽车先从一个方向低速驶上秤台,依次测量各轴轴载质量(重量),整车质量(重量);然后汽车调头,从相反方向驶上秤台,依次测量前述几个参数。

4.2 使用车轮负荷计测量时:

a. 首先将各车轮负荷计标零;

b. 汽车驶向车轮负荷计,分别测出各轴轴载质量(重量)和整车质量(重量)。

5 测量结果的计算

车轮负荷计法一次显示值不必计算,地秤法计算如下。

5.1 整车质量(重量)

$$G_0 = \frac{G'_0 + G''_0}{2} \dots\dots\dots (1)$$

式中: G_0 —— 整车质量(重量),kg;

G'_0, G''_0 —— 从两个方向驶上台秤分别测得的整车质量(重量),kg。

5.2 轴载质量(重量)

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0-12-30 批准

1991-10-01 实施